

P.165 L.4【廣略相入】性梵《論註講義》：「從廣入略，攝用歸體，故展轉相入，所有三種二十九句清淨莊嚴事相，會歸到一心二門的清淨心體上。從略出廣，由體起用，故當將依願心成就的兩類清淨莊嚴，分別了知。才不致於體用不分、廣略不明。」

P.165 L.5【二種法身】理法身、智法身二種；在諸經論中，其種類及名稱有下列數種：一、據《華嚴經疏》卷十、《金光明經》所舉之二種：(1)理法身，理即性德。(2)智法身，智即修德。二、《菩薩瓔珞本業經》卷上：(1)法性法身。(2)應化法身。三、元照所立之二種，即：(1)理法身，如來所證之真理。(2)事法身，戒定慧等五分之功德法。此為大小二乘相對之二種法身。四、曇鸞在《往生論註》中以二種法身論述彌陀佛身。二種法身是法性法身、方便法身。法性法身是如如之理，是無相法身，是略門。方便法身是救濟一切眾生的大悲無不相法身，是廣門。無相法身相即無不相法身，無不相法身成無相法身。故二法身異而不分。此係廣略相入的佛身，故統以「法」之名。（從體起用：法性→應化。依智證理：智法身→理法身。）

因清淨願心所莊嚴之身，其清淨義是在真實智慧無為法身，為淨因所莊嚴的淨果，完成真實智慧的無為法身。所以，彌陀佛身是由清淨願心（四十八願）所莊嚴的廣略相入之清淨佛身，即二種法身。道綽在《安樂集》中說彌陀是報佛，極樂寶莊嚴國是報土，並說《觀音授記經》的彌陀入滅說，是在示現報身的隱沒相；而化身的彌陀是《鼓音聲經》所說的清泰國之彌陀，西方淨土的彌陀絕對是報身佛。善導更以酬行、酬願二義來論述「報」，並且以《小品般若》〈涅槃非化品〉的涅槃如化非化說，會通《觀音授記經》的彌陀入滅說。即涅槃性空如化，為新發意菩薩說非如化，是為了避免新發意菩薩產生驚怖。彌陀的入滅不入滅說同此。不入滅說如非化說，入滅說如如化說。如化不妨涅槃義，入滅說豈能害報之義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、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

P.166 L.2【展轉相入】真實智慧無為法身故→清淨故→法。

真實智慧：實相智慧→實相無相，故真智無知→無不知→一切種智即真智慧。

無為法身：法性身→法性寂滅，故法身無相→無不相→相好莊嚴即法身。

智慧真實＝非作非非作。法身無為＝非色非非色。

P.166 L.-2【非於非者】 吉藏《三論玄義》卷 1：「本對有病，是故說無；有病若消，空藥亦廢。則知聖道未曾有無，何所滯耶！難曰：是有是無，名為兩是；非有非無，名為兩非。既墮是非，還同儒墨？答：本非二是，故有雙非；二是既亡，雙非亦息。故知非是，亦復非非。難曰：非是、非非，還墮二非。何由免非？答：二是生乎夢虎，兩非還見空華。則知本無所是，今亦無非。」(T45,p.6, c27-p.7,a5)「非於非者，豈非非之能是乎？」否定的否定，難道就是正面的肯定嗎？「自是無待夫非是也。」「是」就是「是」，其實無須對著「非」才是「是」。《楞嚴經》卷 2：「文殊！吾今問汝，如汝文殊，更有文殊是文殊者？為無文殊？」「如是，世尊！我真文殊，無是文殊。何以故？若有是者，則二文殊。然我今日非無文殊，於中實無是非二相。」(T19,p.112,b21-25)《楞嚴經正脈疏》卷 2：我真文殊者，言惟我一身而已。無二相：一無是相，二無非相。無是文殊者，言我既惟一身，不可更說於是。何以故？若說於是，須二文殊，一是一非，方可對非說是。今乃惟一，故無是也。然我今日非無文殊，承上言，尚不容於說是，何況更可說於非乎？別作一說，於佛問處，當云副本體而更有，方可說是；并本體而全無，方可說非。今汝文殊為副本體而更有是文殊耶？為并本體而全無文殊耶？(X12,p.231,b16-c)

P.167 L.1【百非之所不喻】【四句百非】三論宗為拂去眾生之有、無等迷見邪執，說真空無相、不可得之理時，所常用的語詞。佛教之真理，非「四句」可釋，亦超「百非」所明，故云「四句百非」。如吉藏《三論玄義》云：「牟尼之道，道超四句。」「道為真諦，而體絕百非。」《大乘玄論》在闡明「二諦說」時亦云：「真諦之理，絕四句百非。」所謂「四句」，是指兩個關係項作邏輯組合時所得的四個句子，如「有、無、亦有亦無、非有非無」及「常、無常、亦常亦無常、非常非無常」等皆言四句。《楞伽阿跋多羅寶經》卷四云：「四句者，是世間言說，若出四句者，則不墮四句。」所謂「百非」，即百種否定之意，亦即否定所有的執著，一切執取，皆在否定之列。《大般涅槃經》卷三〈金剛身品〉有百非之文。～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「百非之所不喻，是故言清淨句」，此「清淨」一句，即使是「離四句、絕百非」，也不能完全說明清楚此「清淨心」；意即佛的一念清淨心，不是以「百非」便可來譬喻說明，而是「清淨心」展開來，即具三種莊嚴，也是一切種智，也是相好莊嚴法身。

P.168 L.2【眾生及器，不異不一】 眾生世間（正報）器世間（依報）

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眾生（別報）→體 | } 體用不同故：不一 | } 一清淨心所成就(一清淨一切清淨) |
| 器（共報）→用 | | |

p.169 L.5【善巧攝化】此即五念門之「迴向門」，如 p.170 論文中云：禮拜等五種修行，所集功德善根，不求自身之樂，欲拔一切眾生苦，攝取眾生同生極樂，故名菩薩巧方便迴向成就。其中包含發菩提心及三種迴向義，故云「善巧攝化」。三種迴向：迴自向他、迴因向果、迴事向理。所謂「方便」者，謂發願攝取一切眾生共同生彼安樂佛國，即是畢竟成佛道路之無上方便。

p.169 L.6【廣略修行】《註》：廣-29 句；略-1 句。太虛《往生淨土論講要》：「作願門，正修奢摩他行；觀察門，正修毗婆舍那行。禮拜、讚歎二門，即止觀之前方便行，故總菩薩所修四門—禮拜、讚歎、作願、觀察—而曰：菩薩奢摩他、毗婆舍那廣略修行。…以有願故則功有所歸，心有所專；功有所歸，則功不散失，如錢有繩，錢不散失。心有所專—發願往生西方，則心專注於西方淨土—則攝散歸定，定即奢摩他也，依奢摩他行，修毗婆舍那—由作願門而起觀察門—觀察佛之依正莊嚴，則止中有觀，觀中有止，止觀雙運。三種觀察，是為廣行。三攝於一，以一清淨法界為總，是謂略行。成就柔軟心者，心有煩惱則不柔軟，猶如野馬；若修止觀，即能降伏一切煩惱，煩惱伏已則柔軟心成。若不修得心柔軟忍，則貪著五欲等境，不能知止而定，不能詳細觀察。故止觀二門，須使柔軟心成。」印順《往生淨土論講記》：「柔軟心者，心性調柔，禪定功深，故能心得自在。若心不調柔，不得定，即不能如實觀察了知廣略諸法。故必先修奢摩他一止，心乃得柔軟；修毗婆舍那一觀，乃能如實知諸法。何謂止？何謂觀？止者，攝心一境，安住不動之謂。依本論，則念念發願而得定。如心於境，起推求分別觀察，即謂之觀。修止觀所生影像—現於心中之相，有二種：一者、有分別影像；二者、無分別影像。前者為一般止觀，如數息、白骨觀等，皆有分別。如修空，則為無分別影像。所謂廣略修行者，略即止修，廣即觀修。知廣略諸法者，廣指以上所述，觀佛座功德、佛土清淨功德等；略則最後一句，清淨二字，即總觀一切清淨。如是修行，乃能成就巧方便迴向。離煩惱業苦，即為清淨。」

p.169 L.-4【相順修行·成不二心】《大乘起信論》卷 1：「云何修行止觀門？所言止者，謂止一切境界相，隨順奢摩他觀義故。所言觀者，謂分別因緣生滅相，隨順毘鉢舍那觀義故。云何隨順？以此二義，漸漸修習不相捨離，雙現前故。」(T32,p.582,a12-16)智旭《大乘起信論裂網疏》卷 6：「一心二門，本不相離。一心止觀，亦無先後。但約初機之人，久隨生滅，未達真如，故須先修即觀之止，名為奢摩他觀。令觀生滅即是真如，對治生死涅槃執著。次修即止之觀，名為毘鉢舍那，令觀真如舉體生滅，增長善根及與大悲。如此展轉互修，漸令增

長。若至發心住中，真實止觀成就，自然任運雙行也。」(T44,p.459,a13-20)子璿《起信論疏筆削記》卷 19：「既言隨順，將知未是正止也。以即觀之止方名正止，即止之觀方名正觀。今既一向止息，但是止之方便，未得名為止行，故云隨順奢摩他也。問：此行是止，云何言觀？答：正修之時，止觀雙運。止若無觀，不名真止；觀若無止，不名真觀。是故正修，止亦名觀。……謂依一心上開二種門，依此二門修於止觀，止觀雙運，方得契心。契心方名真止觀也。故天台云：法性寂然名止，寂而常照名觀。此乃以修止觀契性止觀也。雙修之旨，豈徒然哉。」(T44,p.398,a23-b18)淨空和尚：不二心就是一心，一心是平等心。不二心是至誠心，真誠到極處；一心一意，心裡沒有雜念、沒有妄想，只有極樂世界依正莊嚴，只有阿彌陀佛六字洪名、萬德洪名。如此迴向，是真實迴向，若只是口頭上迴向，不起作用，要有行動，真幹，以此迴向求生極樂淨土。「故云：如是一心求淨方」。這個願、這個念頭，念念都不失。

p.170 L.2【成就巧方便】知廣略皆是實相→知三界眾生虛妄相→生真實慈悲。意即：極樂清淨 29 種莊嚴（實相）←→三界輪迴（虛妄相）

知眾生虛妄相（虛妄受苦、起惑、造業）→生起拔苦與樂的慈悲菩提心。

知真實法身（清淨莊嚴）→生起真實、堅固歸依、信解之心。

p.172 L.3【搯、摘】「搯」：去丨𠂔、1.輕輕撥動。2.用筆調蘸墨汁。~《漢語大詞典》《無量壽經優婆提舍願生偈註》卷 2：「譬如火棹。欲摘一切草木。燒令使盡。」(T40,p.842,a29-b1)「棹」：去丨𠂔、去丨𠂔~【說文】炊竈木。本作『栝』。【廣韻】火杖也。又【集韻】音『忝』。義同。~《康熙字典》「摘」：音去丨、1.開發。按宋史職官志。提舉茶鹽司掌摘山煮海之利。以佐國用。皆有鈔法。2.揭發。3.擾亂。4.用手指撥弄弦索樂器。5.剔，挑。~《漢語大詞典》

p.172 L.4【後其身而身先】《肇論新疏》卷 2：「如老氏云：後其身而身先，非以其無私邪，故能成其私。彼意云：後其身不欲私己也，然己讓人，人必讓己。本欲在後，而返在前，是成其私耳。」(T45,p.215,c4-7)《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》卷 19：「即老子意。彼云：虛其心實其腹，弱其志強其骨。又云：後其身而身先，外其身而身存。今借其言，謂菩薩虛曠其心，智絕能所，亡身為物，一向利他。故下經云：菩薩所修功德行，不為自己及他人。但以最上智慧心利益眾生，故迴向即斯意也。」(T36,p.146,b1-7)